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10　证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7-078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汽模	股票代码	0025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伟	孟宪坤	
办公地址	天津空港经济区航天路 77 号	天津空港经济区航天路 77 号	
电话	022-24895297	022-24895297	
电子信箱	zq@tqm.com.cn	mxk@tq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5,595,974.36	928,007,424.42	-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393,818.30	82,451,597.87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930,750.37	79,854,913.65	-1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944,353.03	3,467,663.69	-1,13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4.88%	-1.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37,406,705.16	4,252,894,084.84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75,870,087.75	2,021,948,217.38	7.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4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津生	境内自然人	7.00%	60,192,728	45,144,546	质押	25,000,000
常世平	境内自然人	5.36%	46,134,400	34,600,800	质押	8,500,000
董书新	境内自然人	4.33%	37,231,448	27,923,586		
任伟	境内自然人	2.12%	18,201,056	13,650,792		
尹宝茹	境内自然人	2.05%	17,636,812	13,227,608		
张义生	境内自然人	1.71%	14,680,792	11,010,594		
鲍建新	境内自然人	1.66%	14,254,408	14,254,408	质押	8,400,000
赵文杰	境内自然人	1.61%	13,872,045	9,671,087	质押	7,700,000
王子玲	境内自然人	1.42%	12,204,952	12,204,95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9%	9,416,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津生、常世平、董书新、任伟、尹宝茹、张义生、鲍建新、王子玲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改善复苏并不平衡,结构性强劲增长仍未出现,依然面临不少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公司管理层攻坚克难,坚持内部改革增效,不断开拓进取,努力带领公司管理团队基本地完成了年初预定的各项目标。

模具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和扩大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公司累计新签模具订单 7.01 亿元人民币(其中,海外市场订单 2.94 亿元),充足的订单储备保证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公司德国子公司 Tianjin Motor Dies Europe GmbH 2017 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逐渐向好。受已达终验收项目的规模较低及部分周期较长的项目毛利率低等因素影响,本报告期模具业务收入及毛利有不同程度的下滑。公司 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上半年订单承接较好,大部分尚未实现销售,目前在手订单约 25 亿元。从目前在手订单情况看,预计未来毛利将会有所改善和提升。

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势头强劲,为汽车模具企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在手订单中来自于新能源汽车厂家的订单持续上升,新能源汽车的主要客户也在不断增多。除原有新能源汽车客户,如:特斯拉、国能汽车、蔚来汽车、合众汽车、新大洋等客户外,2017 年上半年新增新能源汽车客户有智车优行、威马汽车等。新能源汽车对于模具市场需求增加的同时也带来了公司参与其装焊、冲压业务的合作机会。报告期间内,公司已与蔚来汽车、国能汽车签订了冲压件及装焊业务供货协议,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的业务拓展做好了开局。

冲压件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冲压业务的产品结构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释放产能并贡献收益;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潭天汽模普瑞森传动部件有限公司业绩增长显著。冲压业务板块经营状况有较好提升,冲压业务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47.55%,冲压业务毛利有所改善。

航空及军工产品板块:布局航空、军工领域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天汽模航空部件有限公司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此证书的取得表明沈阳天汽模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及相关要求,具备相关领域军品研发、生产和服务的能力,是公司获得的一项重要军工资质。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寻找合作的机会,如有合适标的或者合适的时机,公司将继续拓展军工领域的业务。

对外投资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参股子公司东风(武汉)实业有限公司贡献了较好的投资收益;为推进多元化发展战略布局,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公司与天津市创业投资发展中心、天津市信息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磐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天津方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清启陆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完成了市、区级引导基金的申报和认缴工作,认缴规模达到 16,850 万元,累计对外出资项目达 6 个,投资工作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88,559.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9.38 万元,同比下降 7.35%,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693.08 万元,同比降低 16.18%。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 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17-079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 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2017 年 6 月 12 日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 [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17-077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 10:3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召开。召开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靖伟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7-07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 10:30 在公司 105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以直接传送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常世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

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资金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 4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2,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6]128 号”文同意,公司 4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汽模转债”,债券代码“128011”。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 42,000 万元,原股东优先配售 2,883,760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8.66%。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汽模转债为 1,316,240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1.34%。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为 608,468,480 张,即 6,084,684.80 万元,中签率为 0.2163201617%。承销团包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数量为 0 张。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 950 万元、证券登记费 4.2 万元后的余额 41,045.80 万元已由保荐机构于 2016 年 3 月 8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12010005 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已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10,458,000.00	180,696,170.35		9,151,239.10	238,913,068.7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该制度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天汽模志通车身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未发现问题,募集资金专户数量符合交易所相关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	201600010248	6个月定期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	77130167010000137	3个月定期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	77130155300000319	募集资金专户	642,054.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嘉支行	77130154740006113	募集资金专户	1,271,014.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户	37,000,000.00
合计			238,913,068.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045.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4.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69.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用大型多工位级进模具开发制造及应用产业化	否	41,045.80	41,045.80	3,394.25	18,069.62	44.02	—	1,160.2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1,045.80	41,045.80	3,394.25	18,069.62	—	—	1,160.2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41,045.80	41,045.80	3,394.25	18,069.62	—	—	1,160.2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13,215.199 万元,于 2016 年 4 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于 2016 年 02 月 29 日签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天汽模志通车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通车身公司”)增资,并由志通车身公司投资建设 “汽车用大型多工位级进模具开发制造及应用产业化”项目。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截至 2016 年 03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132,151,990.00 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至 2016 年 03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土地出让金	30,060,000.00
2	土建	19,700,000.00
3	钢结构	23,290,000.00
4	工程设计	774,280.00
5	机械设备	50,739,635.00
6	工程监理	234,000.00
7	厂房室外消火栓	355,000.00
8	变电室工程	1,773,075.00
9	冲压自动化设备	2,160,000.00
10	绿化	66,000.00
11	水电工程	3,000,000.00
合 计		132,151,990.00

2016 年 4 月 11 日天汽模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2,151,990.0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并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从可转债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嘉支行 77130155300000319) 划款到上市公司银行账户 77010154500000496(浦发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8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芝股份	股票代码	0028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雪群	李金泉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科研楼 7 栋 1-6 层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科研楼 7 栋 1-6 层	
电话	0755-83262887	0755-83262887	
电子信箱	king@szmeizhi.com	king@szmeizh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0,960,974.47	499,142,533.33	-2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585,033.90	26,313,804.27	-1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720,207.59	26,062,493.65	-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952,516.31	7,690,668.61	-1,425.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60	0.3462	-23.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60	0.3462	-2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5%	8.74%	-3.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0,104,969.41	1,093,917,107.97	1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3,454,165.25	340,751,261.86	85.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苏华	境内自然人	51.02%	51,699,200	51,699,200		0
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9%	23,300,800	23,300,800		
杨水森	境内自然人	0.99%	1,000,000	1,000,000	质押	1,000,000
李建荣	境内自然人	0.50%	504,270	0		0
裴涛	境内自然人	0.28%	286,100	0		0
杭州积优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279,086	0		0
蒋政廷	境内自然人	0.22%	225,000	0		0
罗大昌	境内自然人	0.21%	208,028	0		0
徐群	境内自然人	0.18%	182,582	0		0
邓成丽	境内自然人	0.11%	110,0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苏华、深圳市深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杨水森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在公共建筑装饰市场具有优势。公司拥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广东省洁净工程专业承包(洁净室施工建造工程甲级)等多项专业资质,主要为交通运输机构、文化产业、金融地产、政府机构、高端星级酒店集团等大型客户,提供跨领域全方位的综合工程服务。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成功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正式登陆资本市场。根据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组织的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评价推介活动评选结果,公司连续入选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由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组织的第七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中国建筑装饰设计金奖一项、铜奖一项和 2016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杰出商业空间设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承接项目获装饰省优奖 5 项、市优奖 5 项。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096.1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1.67%;净利润 2,358.5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37%;由于存量合同工程因甲方或总包原因延迟开工或进度比预期缓慢,以及受营改增影响,导致本期业绩与 2016 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但公司总体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下半年公司正积极配合甲方或总包,加快推进各工程项目的顺利施工。同时积极拓展业务,深耕轨道交通、旅游地产、高端星级酒店和住宅精装修等领域市场,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做精做优,加大研发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三)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积极发挥跨领域全方位的综合工程服务优势,以品牌效应,集中拓展优质客户深挖存量客户,开拓高等院校实验室系统工程服务领域,巩固与大型国有控股企业、大型总承包公司、大型地产公司的长期合作。在工程管理方面积极实施 “四化”管理模式即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制度化,使产值得以提速,品质得以提升。在提升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方面,进一步控制原材料价格,加强供应链管理,加大战略供应商的开发力度,做好供应商的调研、储备和谈判签约工作。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建设项目周期管理信息系统,系统实施后将贯穿各施工环节,涵盖了行政办公、经营管理、项目管理和人力资源等多个方面,信息高度集成,从而优化施工及管理运作方式,提高成本、施工、工艺和质量等控制能力。加大专业技术人才和专业管理人才的引进,实施 “以德为先,适才而用”的理念,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建立起系统性的培训机制,不断开发员工潜能,完成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市场竞争环境、行业资质管理、质量控制体系等未发生变化,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登载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n.cn)披露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6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苏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 7 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通知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向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